

福州市人民政府文件

榕政人〔2024〕38号

福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陈鸿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人民政府、高新区管委会，市直各委、办、局（公司），市属各高等院校，自贸区福州片区管委会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陈鸿同志任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洪光磊同志任福州市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林坚同志任福州市第一总医院副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纪家武同志任福州市第二总医院副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福州

市第二总医院神经精神病防治院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福州市人民政府

2024年9月20日

抄送：市委办公厅、市委各部门，福州警备区，各人民团体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市政协办公厅，市监委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各民主党派福州市委员会。

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4年10月13日印发
